

滁州日报

2020年6月16日 星期二
农历庚子年闰四月廿五
统一刊号 CN34-0012 代号:25-14
滁州网: http://www.chuzhou.cn

广告
PICC
中国人民保险
人民保险 服务人民

滁州日报社出版 第10784期 今日8版 新闻热线: 0550-3025757 0550-3023770 新闻部电子邮箱: czrbxbw@163.com

《求是》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 充分认识颁布实施民法典重大意义 依法更好保障人民合法权益

新华社北京6月15日电 6月16日出版的第12期《求是》杂志将发表中共中央总书记、国家主席、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的重要文章《充分认识颁布实施民法典重大意义,依法更好保障人民合法权益》。

文章强调,民法典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具有重要地位,是一部固根本、稳预期、利长远的基础性法律,对推进全面依法治国、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,对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、巩固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,对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、依法维护人民权益、推动我国人权事业发展,对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,都具有重大意义。

文章指出,在我国革命、建设、改革各个历史时期,我们党都高度重视民事法律制定实施。党的十八大以来,我们顺应实践发展要求和人民群众期待,把编纂民法典摆上重要日程。在各方面共同努力下,经过5年多工作,民法典终于颁布实施,实现了几代人的夙愿。

文章指出,民法典系统整合了新中国成立70多年来长期实践形成的民事法律规范,汲取了中华民族5000多年优秀法律文化,借鉴了人类法治文明建设有益成果,是一部体现我国社会主义性质、符合人民利益和愿望、顺应时代发展要求的民法典,是一部体现对生命健康、财产安全、交易便利、生活幸福、人格尊严等各方面权利平等保护的民法典,是一部具有鲜明中国特色、实践特色、时代特色的民法典。(下转第二版)

党都高度重视民事法律制定实施。党的十八大以来,我们顺应实践发展要求和人民群众期待,把编纂民法典摆上重要日程。在各方面共同努力下,经过5年多工作,民法典终于颁布实施,实现了几代人的夙愿。

文章指出,民法典系统整合了新中国成立70多年来长期实践形成的民事法律规范,汲取了中华民族5000多年优秀法律文化,借鉴了人类法治文明建设有益成果,是一部体现我国社会主义性质、符合人民利益和愿望、顺应时代发展要求的民法典,是一部体现对生命健康、财产安全、交易便利、生活幸福、人格尊严等各方面权利平等保护的民法典,是一部具有鲜明中国特色、实践特色、时代特色的民法典。(下转第二版)

打造文明和谐健康美丽新滁州

——我市全力创建省级卫生城市综述

本报记者王琼

创建省级卫生城市 构建和谐美好家园

省级卫生城市,是一座城市综合功能和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。自2017年吹响创建省级卫生城市的号角后,我市将创建工作纳入市委、市政府重点工作和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重要内容,始终坚持以“创卫为了人民、创卫依靠人民”的理念,集聚450余万皖东人的智慧与汗水,用坚定的信心、饱满的热情、扎实的举措,积极创建让百姓幸福的省级卫生城市,打造文明和谐、健康美丽的新滁州。

多元共治 让城市更美丽

“以前的丰乐菜场,路边挤满了兑菜、卖菜小摊贩,路面堆满了菜叶、塑料袋等垃圾,哪里还像个菜场?如今的菜场里里外外都干净,亮堂,买菜的心情也舒适多了。”家住天长路上的周大妈对整治后的丰乐菜场连连称赞。

农贸市场升级改造是我市创卫工作的一项。在创建省级卫生城市中,我市进一步强化“创建靠民、创建惠民、创建利民”理念,做到以创卫为抓手推动城市提升的决心不变,以双创办为基础的创卫组织体系不变,以“创卫为了人民、创卫依靠人民”的理念不变,从细节抓起、从小事做起,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,真正让群众享受到创建带来的实惠。

我市市容管理实现制度化、精细化、科学化。建立覆盖中心城区的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,实行“路长制”“河长制”;建成区主次干道路面硬化、平整干净;

沿线机关单位公厕免费对外开放,垃圾日产日清;城区基本消除裸露地面,城区主次干道实施亮化工程;设置分类回收垃圾桶,不断提高城区环卫机械化作业率;引进垃圾焚烧发电项目,加强垃圾填埋场日常管理。2017年以来,我市完成棚户区改造19461户,改造老旧小区94个、安置小区40个,改造公厕116座、新建93座,完成主城区水体环境治理23个,改造背街小巷115条,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%,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97.05%。

重建更重管。2018年以来,我市先后改造提升农贸市场28个,坚持常态化开展农贸监管。同时,不断加强食品安全监管,加大食品安全隐患排查力度,开展小餐饮整治工作,推进“明厨亮灶”工程,打造一批小餐饮食品安全示范街、小餐饮示范店,多措并举保障群众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

防治同重 让服务更优化

优化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,重治也重防。我市扎实做好疾病预防控制,不断加强规划免疫,积极开展无偿献血,不断提升妇幼保健服务水平。目前,全市共设置8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,建立覆盖城乡的疫情信息监测报告网络。2018年,我市获得“2016—2017年度全国无偿献血先进城市”称号,2019年参加无偿献血近3.5万人次,较上年增长20.6%。

对于病媒生物预防控制,我市采取堵疏相结合的方式,以“四害”孳生地整治、消杀、监测和完善防制设施等重点工作为抓手,坚持群众治理和专业治理、集中整治与日常治理相结合,孳生地治理率达98%以上。我市深入开展“蓝天保卫战”“碧水攻坚战”“净土持久战”,积极营造蓝天、碧水、净土的良好生态环境。在保卫蓝天中,在全省率先出台空气环境治理生态补偿办法,城区烟花爆竹全面禁放,开展扬尘治理、机动车污染等专项整治行动,强化秸秆禁烧。在保卫碧水中,积极推进水清岸绿产业优美美丽长江(安徽)经济带、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,全域推行河(湖)长制、林长制,划定饮用水源地保护区。在保护净土中,大力实施固体废物非法转移、倾倒、处置专项整治行动,组织土壤污染状况详查,强化建设用地风险管控,加强土壤环境监管能力建设。

宣教并举 让群众齐参与

创建省级卫生城市,离不开广大人民群众的参与。为了形成全覆盖、高频率、多层次的立体宣传模式,我市开展全方位宣传教育,广泛发动群众,营造出人人参与创建的浓厚氛围。

我市大力实施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,积极推进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,光明、天长、定远先后获评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。在电视、报纸等媒体开设专栏,组织健康素养巡讲等。2017年以来,组织各类宣传活动500余场次,发放健康宣传资料和宣传品45万份,利用短信平台发布政策信息和健康贴士80余万条,市区中、小学校健康教育开课率达100%。2019年以来,我市大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,不断深化群众体育“六个身边工程”,共组织开展各类群众体育活动718场次,参加群众体育比赛与互动的人数达60多万人次以上。广泛开展国民体质监测活动,为群众开“运动处方”。通过网络、公交车载电视等渠道深入开展控烟宣传,宣传覆盖达300万人次。

“五位一体”在滁州

本报讯(记者王太新)近年来,我市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,以创建林长制改革示范区为引领,深入开展“五化五绿”行动,推动我市林业发展不断转型升级,助力生态文明建设。

网格化护绿。利用森林资源“一张图”成果,划分1505个网格单元,建立3166份林长责任区档案,明确林长和责任区范围、边界、面积等信息,确保全市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发展。

项目化增绿。围绕打造百万亩森林生态康养基地、百万亩森林生态产品基地、百万亩森林生态屏障基地,实施江淮分水岭风景区、清流河一二期、滁河风光带、金牛湖新区、女山湖保护区、江巷水库综合旅游示范区等一大批重点工程。明湖生态湿地及绿化面积达7.5平方公里,池杉湖国家湿地公园建成“水上森林、百鸟天堂”,成为皖苏两省共建湿地典范。

信息化管绿。打造智慧林业,财政投资3000万元,整合林长制“五个一”信息平台、森林资源“一张图”地理信息系统等,运用5G、大数据、地理信息和卫星遥感技术,对森林资源消长进行动态监测,实现森林资源管护可视化、信息化、智能化。

产业化用绿。结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,推动生态产业化、产业生态化融合发展。编制创建国家级麻栎产业示范区等国字号规划5个,碧根果小镇规划3个。薄壳山核桃、麻栎、杜仲和乡土特色苗木“三树一苗”产业面积达140万亩,500亩以上精品示范基地达52个;薄壳山核桃年产量200余吨;建成国家级林木良种基地3个,麻栎炭用林培育模式成为国家行业标准。

市场化活绿。出台国家储备林建设实施方案,注资20亿元重组林投公司,争取开发性政策银行融资50亿元。培育省级以上现代林业示范区10个,龙头企业41家,新型林业经营主体达2427家,带动贫困户脱贫1433人、人均增收近4000元。

「五化五绿」推动林业新发展建设生态滁州

芜湖市来滁考察交流「扫黄打非」工作

本报讯 为推进“扫黄打非”工作进一步开展,6月12日,芜湖市“扫黄打非”工作小组相关负责人带队来滁考察学习“扫黄打非”基层站点建设工作。

考察组先后来到全椒县颐高电子商务产业园“扫黄打非”省级示范点、来安县新安镇“扫黄打非”国家级示范点等基层站点,通过观看宣传片、查看工作台账、听取工作经验介绍,详细了解“扫黄打非”基层站点建设及工作开展情况。

在随后的座谈会上,滁州市扫黄办就全市“扫黄打非”整体情况作了简要介绍,双方还就基层示范点建设、体制机制运行、案件线索查办等问题进行了深入交流。通过考察,加强了两地互动,畅通了工作渠道,不断推动两市“扫黄打非”工作开创新局面。(马其平)



整治“生命通道”

本市要闻

●6月12日至14日,我市邀请倪正茂、王韧、弘涛、周思言等上海文艺界知名人士来滁进行文化交流。在滁期间,倪正茂一行先后走访了市美术馆、博物馆及琅琊山、清流关等历史文化场馆和文物古迹。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沈中林、滁州市职业学院党委书记米德成等陪同交流。(记者李志倩)

●6月11日至12日,市政协副主席高怀忠带领“抓脱贫攻坚促乡村振兴”视察组赴全椒县、来安县视察,并召开座谈会。视察组希望两地要加大脱贫攻坚力度,加强农业产业化,做好产业扶贫基地建设,做好农产品深加工的文章,加强品牌建设、发挥品牌效应,加大对贫困户的技能培训。(熊锋)

●6月12日下午,贯彻落实《滁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禁止非法猎捕、交易和滥食野生动物的决定》工作会议召开。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庆宁、副市长姚志出席会议。李庆宁就提升贯彻《决定》的主动性、自觉性、针对性提出具体要求。姚志就几项重点工作作出明确部署。(记者吕静远)

●6月11日,滁城中央名邸小区,综合执法组在清理占用小区单元通道的电动自行车。当日,市消防救援支队联合城管、交警、住建等部门开展打通“生命通道”集中整治行动,对滁城部分住宅小区内及出入口处占用、堵塞、封闭消防车通道的违法行为开展联合执法,确保火灾发生后消防救援力量能及时到场处置,防止因消防车通道不通导致群死群伤的火事故发生。记者计成军摄

强化全市食品销售企业监管筑牢安全底线

本报讯(关翔宇 记者李文刚)为进一步落实食品销售企业食品安全主体责任,强化对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临期、过期食品的监管,市市场监管局通过召开现场会、查处食品安全违法行为、突出源头监管等举措,督促食品销售企业建立完善的处置登记制度,坚决杜绝过期食品流入市场,确保群众“舌尖”上的安全。

近日,全市临期、过期食品监管工作现场会在来安县召开,要求全市市场监管部门主动摸排受疫情影响的临期、过期食品,妥善做好食品安全监管工作,并向全市发出“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,加强临期、过期食品自我管理”的倡议。

同时,市市场监管局结合夏季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,在主动落实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食品安全隐患排查、冷藏冷冻食品安全隐患排查、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隐患排查的基础上,严查销售过期食品、“三无”食品、熟食食品的食品食用时限不符合相关要求等违法违规行为。通过督查、检查、案件查处等形式,倒逼食品销售企业履行好食品安全主体责任。

各县(市、区)突出源头管理,对辖区内食品经营户实行网格化监管、全覆盖检查,划分风险等级并动态调整。对于守法经营食品经营户逐步降低检查频次,对于违法经营的食品经营户除严厉重罚外,调高风险等级、加大检查频次,并对其违法经营行为进行公示。

市司法局践行为民宗旨提升服务质效

本报讯(通讯员陈宁晓 记者张开兴)疫情发生以来,市司法局紧扣“司法为民”,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,着力解决法律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的问题,推动为民服务工作质效得到了明显提升。

法治文化“入民心”。积极开展“法治三下乡”“江淮普法行”“把法治安全带回家”“防控疫情,法治同行”等专项行动,将“法律进社区”“法律进农村”等“法律六进”工作落到实处。今年以来,组织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500余次,发放法治宣传册(页)等各类法治宣传品25余万份。

矛盾调解“解民忧”。依托全市1611个基层人民调解组织、65个专业性行业性调解机构,积极聘请老党员、老

干部、专业律师等参与调解,努力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。截至目前,全市共调解各类矛盾纠纷12435件,调解成功率99.4%,涉及调解金额89742.8万元。

法律援助“纾民困”。不断深化民生领域法律援助服务,通过落实律师值班制度、扩大法律援助范围,降低法律援助门槛等举措,不断优化法律援助工作。截至目前,全市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3000余件,覆盖妇女、未成年人、老年人、残疾人和农民工等不同群体,有效维护了困难群体民生权益。

创建食品药品安全城市

提高群众安全感 提升人民满意度